

扎古精神永放光芒

● 杨翠海 江初 洛桑央宗 杨涛



扎古山崖。

1949年初的一个清晨,德钦燕门的春天还在来的路上,10岁的斯那白登从石砌的掩体边探出漆黑的小脑袋,迎着料峭的风,从扎古山崖上偷偷看下去。

那是长约一里的鸡冠形山崖,东依崇山峻岭,南向峭壁深渊,西为澜沧江峡谷,北边俯瞰木打河谷,仅有一条小路从扎古东面一座巨大的岩石下通过。在那条小路上,时不时有快得像风一样掠过的身影,那是野贡土司遣来打探情况的人马。

“扎古山崖是阿爸阿土(李阿土)选择的前沿阵地,可以说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有利地形,就是在这里,我们团结一致,坚持斗争,战胜了强大的野贡土司。”作为亲历过扎古武装斗争的小战士,现年83岁的燕门乡禹功村尼通水村民小组村民斯那白登对那场战争依然如数家珍。

野贡土司的第一次进攻

“听大人们讲,野贡土司扬言要将我们斩尽杀绝……”故事从斯那白登的叙述开始。

1949年腊月间,受野贡土司(吉家)和贡水伙头(赵家)争权夺利、不断械斗的牵连,禹功、永仁、沙冲、尼通水等村一百多个农奴在李阿土等人的带领下,搬上了离永仁村四里处的扎古搭建窝棚,组织发动反抗土司统治的武装暴动。

“在窝棚上先铺一层木板,木板上铺上砾石,然后再铺上一层木板,暨牢固又可以防备敌人枪弹。”在斯那白登的记忆中,抗暴队伍一开始就抱着抗争到底的决心安营扎寨。他们不仅挖空心思修筑窝棚,还修筑了各个隘口上的防御工事,并在崖顶上堆砌了糯米炮石,以备敌人进袭。

2月3日,野贡土司纠集了一百多名人员前来攻打。抗暴队伍利用糯米炮石和仅有的几支枪,毫发未损地打退了敌人进攻,还打死了土司兵二人,打伤三人,赢得了战斗的胜利。

话说扎古武装斗争的核心人物李阿土时年32岁,他当过“腊都”(赶马人),曾跟随“藏客”李烈三在茶马古道间走南闯北,故起汉姓李,善用汉、纳西等多种语言。

“阿爸阿土是个胆大心细、足智多谋、抑强扶弱的人,我们燕门人都很崇敬他,小孩子都叫他阿爸阿土,觉得他就像自己的父亲一样。”说到李阿土,斯那白登满脸自豪。

彼时,10岁的斯那白登和其他小孩都没有鞋子和衣服穿,食物是每餐一小碗炒小麦。他们光着膀子跟着大人们隐匿在扎古山崖,晚上睡在木板上,不小心遗尿了,就把木板翻过来,倒头继续睡。

在重围中寻找生路

野贡土司眼看无法强攻打下扎古,便改变策略,想用围困的办法迫使他们投降。“先是封锁了通往扎古的路,又把饮用水的水源也堵掉了,他想让我们弹尽粮绝不攻自破。”说到这里,满头白发的斯那白登眼眶有些湿润。

在扎古,抗暴队伍中斯那白登一般大小的10多个孩子担负起了供水保障任务,有时也冒险去山里运粮。

斯那白登永远也忘不了那时的深夜:天上的星星似乎都已酣然入眠,小孩们却被惊醒,没等彻底揉开惺忪的睡眼,大人们便牢牢地绑在他们身上绑上绳索,让他们抓紧时间从野贡土司唯一无法封锁的悬崖北面纵身而下,用木桶、茶桶在木打河谷取水,然后再被慢慢拉上扎古山崖。“耳旁是连绵不断的风,心里充满对黑夜和深渊的恐惧,也不知道这时候会不会突



现年83岁的斯那白登。



扎古武装斗争遗址。

然飞来一颗子弹,我们连大气也不敢出。”斯那白登用苍老的手抹了抹眼角,慢慢地说,“尽管十分小心,在一次取水过程中,我们遭到了敌人的伏击,战斗中有一人牺牲了。”

“兵来将挡,水来土掩。”除了深夜取水,下雨时候,抗暴队伍就利用窝棚顶和帐篷接住雨水,蓄积起来饮用。他们还想尽一切办法,与留在村里的禹功群众取得联系,请他们把粮食藏在山上约定的地点,再派人去取。

就这样,抗暴队伍努力绝处求生,在野贡土司的重围中有了最基本的饮水和食物保障。

野贡土司的第二次进攻

野贡土司拿抗暴队伍没有办法,又派人带口信威胁他们:鸡蛋别来碰石头,屎壳郎别想挖墙脚。但抗暴队伍并没有买账,回道:石头要压碎鸡蛋,墙脚不让屎壳郎生存,鸡蛋就要与石头较量,屎壳郎也得和墙脚争个高下。野贡土司恼羞成怒,再次出兵攻打扎古。

这一次,野贡土司手下从附近各村收集了很多锄头、犁头、斧子铸成土炮弹,还用上了火药,想用火炮打下扎古,但“理想丰满,现实骨感”,这自制的土炮声音虽然惊天动地,炮弹却总是打不到扎古,纷纷在半山腰滚落下去。

“扎古山崖上的妇女听到炮声着实惊慌,可阿爸阿土却若无其事地吸着烟锅,开玩笑说:‘不用惊慌,刚才那声是我放了个屁。’说得大家都开心地笑起来。”讲到这里,斯那白登也露出了笑容。

一次成功的反击

野贡土司眼看用武力制服不了抗暴队伍,便改变策略,企图用封官许愿的办法瓦解他们的斗志。他先后派出农奴主和伙头,来到扎古劝降,要抗暴队伍交出武器,他便准许他们回村居住,并强调李阿土等几个头领有官可做。

“他们没有上这个当,回道:要扎古人交枪投降,除非石头开花马生角。”斯那白登瞪圆了眼睛说。

两次战斗虽然都取得了胜利,但抗暴队伍一直被围困在扎古山头,一百多号人的生活十分艰难,先后有老小7个人经受不住,相继去世。面对这一严峻的现实,抗暴队伍决定进行一次突击行动:打下山去,从敌人手中夺回生活物资及枪支弹药,以保证继续斗争。

“阿爸阿土等人作了认真研究,决定派出十多个勇士,分为3个战斗小组,从3个方向进攻驻守在永仁的敌兵。”斯那白登回忆道。

次日凌晨,勇士们分别从3个方向赶到河谷,按照预先约定的信号——以卡瓦格博顶上照到太阳时为准,一齐鸣枪打进永仁。

永仁村里野贡土司的驻兵闻声突如其来的枪声,来不及拔枪便四散而逃。勇士们从各个房子里搜出了许多粮油、肉食、盐茶等食品,还抢到了十多支枪、半袋手榴弹和无数子弹。

这次袭击致使野贡土司驻兵二死一伤,抗暴队伍胜利返回扎古。

野贡土司虽然很不甘心,但对抗暴队伍已无计可施,只好狼狈地退回县城。

扎古精神永放光芒

“如果没有扎古武装斗争,没有共产党,没有解放军,我可能早就被土司杀死,像一粒灰尘消失在无尽的战争中。”斯那白登说。在他看来,扎古武装斗争是黑暗中的一道光,而解放军则是解救他们的“活菩萨”。

长话短说,几个月之后,抗暴队伍终于等了解放军,扎古勇士们在李阿土的带领下降援解放军挺进中甸、维西、德钦。1949年7月,李阿土带领14名武装人员投奔解放军,率藏族武装勇士到维西参战,后来被编入边纵七支队三十三团藏族骑兵队,李阿土被任命为骑兵队大队长,先后参加了叶枝、小维西、合江桥、云龙县城、腾冲、马茂等地发生的多次战斗。

1950年1月,边纵七支队三十一团、三十三团和三十五团骑兵队合编为第二直属骑兵大队,李阿土被任命为直属骑兵大队副队长兼第二中队队长。4月,直属骑兵大队奉命改编为十四军直属骑兵大队。

当谈及荣获过“人民铁骑”腰带和“战斗英雄”称号的李阿土1950年12月转业回地方的情况,后来成为李阿土女婿的斯那白登也是记忆犹新:“阿爸阿土一生都视财富为身外之物,时常接济有困难的人,直至他老人家1975年逝世,家里都非常清贫,他时常教导家人铭记扎古精神,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听党的话,做个好人……”

在岳父的言传身教下,斯那白登于196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如今已是52年党龄的老党员,他曾在燕门建渠工程中立下汗马功劳,担任过禹功上村党支部委员、尼通水村民小组党支部书记,数次被评为禹功村先进个人和燕门乡优秀共产党员。

扎古人迎来了和平盛世,他们记忆中的黑暗窝棚已成往昔。斯那白登如今的家宽敞、整洁,在他家的神龛上,高高地悬挂着鲜红的党旗,整齐地摆放着《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他今年荣获的“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当他坐在上八位上,随着采访的深入自然而然地喊出“中国共产党万岁”时,他的眼里光芒万丈,那声音清晰、洪亮,坚定地诠释出一个共产党人无与伦比的信仰之美!

生命旅程的诗意

——评阿布司南诗集《我的骨骼在远方》

● 黄玲

藏族诗人阿布司南的诗集《我的骨骼在远方》,2016年曾荣获迪庆藏族自治州文学艺术作品成果一等奖,这是一部以诗为证,向读者展示情怀,传达自我认知、自我表达的优秀作品。

《我的骨骼在远方》这部诗集分成三个部分,收入阿布司南从80年代到新世纪30多年中的诗歌作品85首,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诗歌体系,可以领略到诗人在诗歌之路上的行进和变化。他的诗由青涩到成熟,由单纯到多义,也经历了青春的宣泄性表达达到理性的制约性表达的过程。

阿布司南写于上世纪80年代的诗,主要是对军旅生活的表现,同时也充满青春的风采和气势。牺牲、奉献,构成了他这一时期诗歌的基本主题。有很多诗是对牺牲战友的追思与怀念,比如《祭酒》《在战争舞台上》《永恒的年龄》《墓碑》等,通过生者对死者的倾诉,使牺牲者的意义得到呈现。还有歌颂军人妻子的《望夫石》,歌颂白衣护士的《绿叶情》《白帆颂》,它们从不同角度延伸着对战争题材的表现。重要的是通过对战争、死亡的表现,诗人学会思考生命的价值意义,并开始比较深入地开掘出生命的悲剧感。尤其是后一点让阿布司南的诗歌体现出一种深刻的审美内涵。《绿茵场边站成一尊雕像》这首诗中就弥漫着浓郁的悲剧感。诗人选择的视角非常独特,诗中出场的是一个二十岁的青春一个球迷一个青年军官,面对足球飞来的诱惑他只能“一动也不动”。诗人含蓄地把战争比喻成“一次‘国际性’的比赛”,这个军官率他的士兵英勇出征并取得胜利,他的腿却因此“留在老山留在南方的报纸上”。战场和球场的画面在诗中交替出现,构成一幅五彩缤纷的驳杂画面,很好地表现了战争与和平的复杂主题。牺牲、奉献通过这个青年军官的形象变得无比生动和具象。在《永恒的年龄》《墓碑》等诗中,诗人继续深化着“牺牲、奉献”这一主题,并对世人提出警示,不能遗忘那些为了和平而牺牲的年轻生命,要让他们生命永恒并祭奠他们的永恒。今天回看这些诗,不能不为诗人的前瞻性而感动。只有亲自经历过战争和牺牲,并对战争有过深入思考的诗人,才能写出这样深刻的诗句。理想主义和英雄主义构成了阿布司南这一时期诗歌的基调。同时这些诗也超越了民族性和地域性,体现出对人类普遍性问题的思考和开掘。

上世纪90年代,阿布司南的诗歌视野从战场回到故乡和草原。和外来者观赏性的目光不同,阿布司南对香格里拉是“回归”,回到熟悉的环境和事物中去。所以,他这一时期的诗中出现的更多的是猎人兄弟、山里女人、远村这些朴素的人和物,诗人以一种亲近平和的心态书写他们的生存,同时也在经历着人生的转变。从军队到地方,从战场到高原,诗人心里有淡淡的失落感,也有对时间流逝的感叹。《风缓缓地吹》中有几句诗句透露了诗人内心的秘密:“那个在风中奔跑的少年,转眼间/已到了青年,风在缓缓地吹/晚报上的新闻变成了陈迹,夜莺/变成了玫瑰。我一脸茫然,我是一把/倾斜的梯子,但无法把自己/送向高处……”从军人到百姓形成的人生落差,在阿布司南这一时期的诗中比较明显。“人在旅途”的感觉为他的诗增添了一层淡淡的忧伤气息。《寂寂》是诗人内部世界矛盾性的体现,虽然写得有些晦涩,但仍然能感受到隐藏在诗行中的挣扎感。在《冬天记事》这首诗中可以感受到一种面对现实的无奈和忧郁感。战场虽然惨烈和残酷,但有崇高和鲜花相伴。现实生活中更多的是琐碎与平庸,“暖瓶爆炸了。这今冬最大的事件/无非是有人手上烫破了皮”,诗人需要面对的是“为生活奔波,为自由飞翔。”但是他并没有放弃诗歌,而是借助于诗歌的梯子,在生活中奋斗和挣扎,向着精神的高度苦苦攀援,这是文学赋予他的财富。

这一时期,阿布司南的诗中可以看到,他除了书写自身的苦闷,也关注山里的孩子,追忆母校的往事,对大街上的喧哗声和现实生存的众生相都有关注。可以感受到诗人在挣扎中努力让自己的灵魂得到提升。所以他对天空下的风景是有选择的表达,除了让草原上的奶牛、山峰、河流进入诗行,还写《菩提树》《月亮颂》《天空·雪花和星星》这些充满神圣感的事物。诗人的神思在形而下的现实生存和形而上的精神高度之间徘徊。

2000年以后,阿布司南诗歌的精神提升非常明显,他已经走出前期诗歌中的徘徊与困惑,在精神上有了某种升华。这一时期的诗歌虽然也还有沉郁和忧伤,但精神经过历练后变得更加厚重和多元。比如《某种微笑》:“独坐午夜/打开珍贵的标本/与一颗星遥遥相对/是谁用执著吻醒了失眠的心/是谁用深情点燃了黑夜的眼睛/是谁用真诚构筑了诗歌的殿堂……”一连三个不需回答的追问透露了诗人内心对世界的思辨。这一时期他的诗对“幸福的事物”“梦”“走不出的河谷”等界于真实和虚幻之间的事物关注较多。

民族宗教的殿堂里居住的都是神灵,诗歌殿堂里则可以容下更多世俗生活的欢乐和痛苦。阿布司南的诗在两者之间寻觅、探索,寻找着前行的方向。在《岁月之殇》中有迷茫、困惑和挣扎,在《吹奏音乐的圣徒》中有寻找之后的皈依,并获得一种“永不止境的精神”快感。读阿布司南后期的诗,有许多类似于参禅悟道式的收获与感悟。比如《雪地上最后一只鸟》《时光序列》《从我房间所能望见的一座雪山》等。在《雪地上一只鸟》中,诗人以悲悯的情怀注

着那只雪地上静穆伫立的小鸟,在想象中将它幻化成“一个蹲着的孩子”,以移情的方式把对人的情感投射到小鸟身上,或许那只小鸟就是诗人自我本真的呈现,让他感受到“这个蹲着的孩子/也许过于固执,冷艳/也许因真实而被寂寞所伤。”诗的背景是深远的天空、洁白的雪地,衬映着一只小鸟的孤独、寂寞与纯真,还有诗人热切目光的追逐。这是诗人直面自我的瞬间,有一种真实而坦诚之美。在《时光序列》中,诗人对世俗生活的内容有新的解读。或者说他在追求精神高度的同时,从未放弃过世俗生活的欢娱。这是一首充满温暖的诗,土地、乡民、青稞,高原的四季,亲情的温暖,在诗行中闪烁着动人的光芒。“大雪覆盖,鸟声绝迹/我们足不出户/脸上充满思念……妻和女儿始终围在身边……”简朴的生活,圣洁的理想,二者在诗中结合得非常和谐,为诗歌增添了美的力量。

四
为圣洁的理想而书写,已经成为阿布司南诗歌写作中的执着追求。阅读《我的骨骼在远方》,可以感受到阿布司南在诗歌中的上升和攀援,虽然步履蹒跚,但却一直保持着上升的态势。他从未停下探寻的脚步,让身体和大脑永远保持在路上的姿势,在诗歌中实现自我的修炼,这是一名诗人最可贵的品质。所以,正如《复活》中的诗句所表达的那样:“神灵住进了人的心中/于是人就只剩下了灵魂静静地对视。”诗歌是诗人的人生路上永远不倒的一面旗帜,从诗歌艺术的角度看,阿布司南的诗体现了高原和民族的特色。

藏族是一个有着悠久艺术传统的民族,既诞生过《格萨尔王传》那样厚重优秀的史诗作品,也有《仓央嘉措情歌》那样优美、抒情充满浪漫精神的作品。诗歌已经是藏族文学中有着悠久传统的一种文学样式。民族文学传统对当代诗人而言,永远是一条奔涌不息、滋养精神的河流。阿布司南的诗歌是自由诗体,但是对一个能熟练运用藏族语言的诗人来说,母语带来的韵律感也会深深烙印在他的潜意识之中,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他在韵律方面的追求。他的一些诗,诗行短小,句子简洁,读起来有一种朗朗上口的音韵美。比如《有一条河》这首诗:“深深的脚印中/你的儿子/茁壮成包谷/木桶里的水/潺潺如酒/有女人在月光下沐浴。”这些诗的韵律感都比较强,营造出一种独特的民族风情。此外,他的诗歌中出现的意象大多和高原有关,一是自然环境中的事物,诸如雪山、草地、神鹰、青稞、马匹……它们是高原的自然存在,也是个体生命成长的载体。众多意象构成了与众不同的民族生活环境,为阿布司南的诗歌增添了独特的风格。比如《歌谣开始的地方》这首诗中,大量高原事物密集地出现于诗行,使藏族文化的意蕴得到释放。二是充满神性的事物,为他的诗染上了一层庄严肃穆的色彩。诸如寺庙、僧侣、神佛、经卷、经幡、圣殿……它们代表着藏族的宗教信仰和永恒追求。诗人的情思在二者之间自由穿行,寻找着精神的皈依。

五
抒情性是诗歌的生命,阿布司南的诗在这一点上也有自己的特色。他诗中的情感丰富而多元,有军人的热血之歌,有追寻理想之路的痛苦和孤独感的抒发,有对故乡一片深情的书写,也有在信仰中升华的快乐和幸福。它们共同构成了诗人的抒情风格。他的抒情有时是刚烈而奔放的,比如那些书写战争的诗,军人、民族、青春的三重身份为他的抒情带来强烈的冲击力,具有审美的力量。他的抒情有时是深沉而执着的,比如那些和精神性事物及信仰有关的诗。他在抒情中倾诉内心的迷惘与困惑,思考与世界的关系,寻找灵魂的方向。他的抒情有时是理性而有节制的,比如他的长诗《献给阿妈》就是一首深沉而又催人泪下的作品。生命在经历了死亡的考验与过虑之后,诗的情感变得纯净而单纯。母亲的生命已经消逝,诗人是和母亲的灵魂进行一场貌似平静的长谈。倾诉,是交流的重要手段,诗中洋溢着儿子对母亲的愧疚、思念和怀想。充满哲理的思辨又为这首诗的情感蒙上了一层理性的色彩:“死亡改变了一切,你已经是一切/无处寻找又无处不在/你已经在我内部矛盾,在言辞中,在寂静里……”长歌当哭,这首诗展示了一个男人丰富的情感世界。这是一首长达170余行的挽歌,每一行诉说的都是刻骨的思念。但诗人以节制的态度回叙着母亲生前的往事,把情感融汇于那些积淀下来的生活细节之中,用事实来表达感情,也认真思考着生与死的奥秘。痛苦化成一场缤纷的花瓣雨,绚烂而又感伤。有节制的抒情是诗歌成熟的表现,从审美的角度看,哀而不伤,痛而不号,也是最能打动人的表达。阿布司南的诗集《我的骨骼在远方》是一次成功的自我书写,展示了他和大地、民族、生活密不可分的关系。他以敞开的方式为读者展示自己的人生历程,以真诚的书写让读者走进他的心灵世界,看到他的欢乐、痛苦和忧伤,感知到他在成长道路上的迷惘,也分享他在人生中的升华与感悟。著名藏族作家阿来曾经在为“康巴作家群”书系所作的序中强调:“为什么自我的表达如此重要?因为地域、族群,以至因此产生的文化,只有依靠这样的表达,才得以呈现,而只有经过这样的呈现,才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存在。”《我的骨骼在远方》正是这样一部以诗为证,向读者展示情怀,传达自我认知、自我表达的作品。诗人以真诚的态度,毫无保留地把自己生命中很多个特殊的“瞬间”呈现给读者。尤其是诗人对圣洁理想的执着追求与生动表达,让他的诗呈现出深邃的内涵和迷人的艺术魅力。

